

关于补选刘昆同志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等相关事项的公告

刘昆同志经我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现已获得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核准。

我公司现聘任刘昆同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

同时，自 2022 年 9 月 6 日起，林发祥同志不再担任我公司董事职务。

特此公告

2022 年 12 月 26 日